附件4

**增值服务承诺函**

致：吉林省结核病医院（吉林省传染病医院）

我单位（全称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）自愿参与贵院招标代理机构遴选项目，除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外，现郑重提供以下增值服务承诺，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：

 一、优惠条款

公益项目支持：针对公益性质采购项目（如扶贫、应急医疗设备），免收招标文件编制费。

 二、增值服务

专业支持：免费提供医疗设备参数合规性审查服务（每年≥3次），医疗器械注册工程师技术支持服务；

培训服务：为贵院定制电子招投标操作手册，并组织2次免费培训（覆盖招标人、评标专家）；

时效保障：项目需求确认后24小时内提交招标方案初稿，流标项目48小时内启动重招流程；

投诉处理：收到质疑后1小时内启动核查，6小时内出具书面答复初稿。

 三、违约责任

若未履行上述承诺：

1、每次扣减代理合同价款的5%作为违约金；

2、贵院有权单方终止合作并列入黑名单。

投标人声明

我方确认：本承诺函内容真实有效，与投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投标人（盖章）：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 电 话：\_\_\_\_\_\_\_\_